

衛生福利部
109年度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及資源培力計畫
計畫核定表

福利別：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及資源培力計畫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計畫編號	申請單位	申請補助計畫	計畫總經費	申請時自籌經費	申請補助經費	核准補助經費	核准補助項目或不核准原因	預定完成日期	核准補助經費中補充保費所占金額數	備註
1091N3001	臺北市政府社會局	109年度臺北市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及資源培力計畫	2,762,198	1,432,198	1,330,000	1,256,000	一、人事費103萬7,003元：包含處遇人員2名（1名每月4萬1,899元【薪點336，含年資304薪點及執業執照32薪點加給】*13.5月、1名每月3萬4,916元【280薪點】*13.5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19萬5,936元：包含訪視交通費、專家出席費、講座鐘點費、非上班時間執勤津貼、材料費、膳費、臨時酬勞費。 三、甲類專案計畫管理費2萬3,061元（依補助項目實際需要核實計列，不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5%）。	109.12.31		
1091N3002	社團法人台灣同行者互助協會	「堅韌的愛」藥癮戒治家庭支持服務方案	1,800,938	404,724	1,396,214	1,207,000	一、人事費59萬2,569元：包含處遇人員1名(每月4萬3,894元【薪點352，含年資320薪點及執業執照32薪點加給】*13.5個月*1人)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相關工作經歷、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50萬元：包含非上班時間執勤津貼、訪視交通費、講師鐘點費、臨時酬勞費、材料費、膳費、差旅費、專家出席費、印刷費、郵電費、辦公室租金、文具費。 三、專案計畫管理費11萬4,431元：甲類5萬4,431元（不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5%）；乙類6萬元。	109.12.31		
1091N3003	社團法人華人伴侶與家族治療協會	增進藥癮家庭助人者專業處遇培力計畫	551,880	1,880	550,000	550,000	一、業務費52萬5,600元：包含印刷費、臨時酬勞費、郵電費、膳費、講座鐘點費、專家出席費、文具費、其他經費（場地租金）。 二、甲類專案計畫管理費2萬4,400元（不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5%）。	109.12.31		
1091NX001	財團法人利伯他茲教育基金會	109年度新北市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及資源培力計畫	2,762,198	1,440,895	1,321,303	1,267,000	一、人事費107萬7,408元：包含處遇人員2名（1名每月4萬4,892元【薪點360，含年資312薪點、相關系所碩士以上學歷16薪點及執業執照32薪點加給】*13.5月、1名每月3萬4,916元【280薪點】*13.5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17萬9,592元：包含訪視交通補助費、專家出席費、講座鐘點費、非上班時間執勤津貼、材料費、膳費、臨時酬勞費。 三、甲類專案計畫管理費1萬元（不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5%）。	109.12.31		
1091NX002	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亞杜蘭關懷協會	109年亞杜蘭勇士之家庭支持服務	1,800,000	368,810	1,431,190	1,431,000	一、人事費48萬4,826元：包含處遇人員1名（1名每月3萬5,913元【薪點288，含年資加給】*13.5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相關工作經歷、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94萬6,174元：包含個別心理輔導費、家族會談(治療)及輔導費、講座鐘點費、個案外展服務事務費、膳費、郵電費、印刷費、材料費、辦公室租金、其他經費（家庭支持團體輔導費、家屬自助團體輔導費）。	109.12.31		

1091NX003	中華民國紅心字會	心納藥癮者家庭服務支持計畫	3,144,326	865,500	2,278,826	1,807,000	一、人事費94萬2,732元：包含處遇人員2名（2名每月3萬4,916元【薪點280】*13.5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79萬2,268元：包含個別心理輔導費、家族會談(治療)及輔導費、宣導費、非上班時間執勤津貼、差旅費、膳費、專家出席費、講座鐘點費、臨時酬勞費。 三、甲類專案計畫管理費7萬2,000元（不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5%）。	109.12.31		
1091NX004	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新北分會	安定'安家-藥癮更生人家庭支持服務方案	3,003,888	514,400	2,489,488	1,975,000	一、人事費56萬5,637元：處遇人員1名薪資（1名每月4萬1,899元【薪點336，含年資288薪點、相關系所碩士以上學歷16薪點及執業執照32薪點加給】*13.5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相關工作經歷、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125萬9,000元：包含個別心理輔導鐘點費、團體輔導(治療)之帶領者鐘點費、個案外展服務事務費、訪視交通補助費、專家出席費、材料費、差旅費、講座鐘點費、文具費、印刷費、膳費、臨時酬勞費、郵電費、非上班時間執勤津貼、撰稿費、宣導費、其他費經費（場地費、安置處所安置費用）。 三、專案計畫管理費15萬363元：甲類9萬363元（不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5%）；乙類6萬元。	109.12.31		
1091NC001	桃園市政府社會局	桃園市政府社會局109年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及資源培力計畫	1,289,000	0	1,289,000	1,289,000	一、人事費106萬3,935元：包含處遇人員2名（1名每月3萬8,906元【薪點312，含年資296薪點及相關系所碩士以上學歷16薪點加給】*13.5月、1名每月3萬9,904元【薪點320，含年資304薪點及相關系所碩士以上學歷16薪點加給】*13.5個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相關工作經歷、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21萬5,065元：包含訪視交通補助費、專家出席費、非上班時間執勤津貼。 三、甲類專案計畫管理費1萬元（不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5%）。	109.12.31		
1091NS001	臺中市政府社會局	臺中市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計畫	2,778,796	1,868,796	910,000	910,000	一、人事費47萬1,366元：包含處遇人員1名（每月3萬4,916元【薪點280】*13.5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33萬8,634元：包含訪視交通補助費、非上班時間執勤津貼、差旅費、講座鐘點費、膳費、材料費、印刷費、文具費、宣導費、臨時酬勞費、郵電費、個案外展事務費。） 三、專案計畫管理費10萬元：甲類4萬元（不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5%）；乙類6萬元。	109.12.31		
1091NU001	臺南市政府社會局	109年度臺南市政府社會局強化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	954,830	73,464	881,366	857,000	一、人事費47萬1,366元：包含處遇人員1名（每月3萬4,916元【薪點280】*13.5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38萬5,634元：包含團體輔導之帶領者鐘點費、講座鐘點費、膳費、宣導費、材料費、文具費、印刷費。	109.12.31		
1091N4001	高雄市政府社會局	109年度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及資源培力計畫	184,800	0	184,800	184,000	一、業務費17萬5,300元：包含團體輔導之帶領者鐘點費、講座鐘點費、印刷費。 二、甲類專案計畫管理費8,700元（不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5%）。	109.12.31		

1091NQ001	基隆市政府	109年度基隆市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及資源培力計畫-連結四方培力家庭服務計畫	1,201,000	0	1,201,000	1,147,000	一、人事費95萬6,192元：包含處遇人員2名（1名每月3萬5,913元【薪點288，含年資加給】*13.5月、1名每月3萬4,916元【薪點280】*13.5個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相關工作經歷、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16萬936元：包含訪視交通補助費、專家出席費、非上班時間執勤津貼、講座鐘點費、材料費、文具費、膳費、臨時酬勞費。 三、甲類專案計畫管理費2萬9,872元（不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5%）。	109.12.31		
1091ND001	新竹縣政府	新竹縣109年度藥物成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	797,356	91,452	705,904	681,000	一、人事費55萬2,164元：包含處遇人員1名（1名每月4萬901元【薪點328，含相關系所碩士以上學歷16薪點、執業執照32薪點加給】*13.5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相關工作經歷、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12萬8,836元：包含講座鐘點費、差旅費、膳費、個別心理輔導費、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置諮商及治療費用、非上班時間執勤津貼、材料費。	109.12.31		
1091NR001	新竹市政府	新竹市109年度藥物成癮者家庭支持服務	970,939	84,000	886,939	872,000	一、人事費55萬2,164元：包含處遇人員1名（1名每月4萬901元【薪點328，含年資296薪點、執業執照32薪點加給】*13.5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相關工作經歷、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28萬9,000元：包含非上班時間執勤津貼、差旅費、講座鐘點費、團體輔導(治療)之帶領者鐘點費、個別心理輔導費、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置諮商及治療費用、膳費、印刷費、材料費、文具費、其他經費（場地費）。 三、甲類專案管理費3萬836元（不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5%）。	109.12.31		
1091NE001	苗栗縣政府毒品防制及心理衛生中心	109年度苗栗縣藥物成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	448,800	0	448,800	448,000	業務費44萬8,000元：包含專家出席費、講座鐘點費、材料費、膳費、差旅費、其他經費（場地布置費、戶外活動費）。	109.12.31		
1091NG001	彰化縣政府	彰化縣藥毒癮家庭支持服務方案	1,297,532	180,000	1,117,532	1,091,000	一、人事費99萬6,598元：包含處遇人員2名（1名每月3萬6,911元【薪點296，含證書16薪點加給】*13.5月、1名每月3萬6,911元【薪點296，含年資加給】*13.5個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相關工作經歷、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9萬4,402元：包含個別心理輔導費、團體治療帶領者鐘點費、個案外展服務事務費、訪視交通補助費、油料費、差旅費、專家出席費、材料費、講座鐘點費、文具費、印刷費、辦公室租金、個案伙食費、膳費、臨時酬勞費、郵電費、撰稿費、翻譯費、宣導費、非上班時間執勤津貼。	109.12.31		
1091NH001	南投縣政府	南投縣政府辦理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及資源培力計畫方案	769,746	52,920	716,826	716,000	一、人事費48萬4,826元：包含處遇人員1名（1名每月3萬5,913元【薪點288，含年資加給】*13.5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相關工作經歷、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20萬元：包含訪視交通費、差旅費、個別心理輔導費、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置諮商及治療費用、團體輔導帶領者鐘點費、講座鐘點費、專家出席費、材料費、差旅費、膳費、印刷費、文具費、宣傳費、其他經費（器材租金、佈置費、場地費）。 三、專案計畫管理費3萬1,174元：甲類1萬9,174元（不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5%）；乙類1萬2,000元（每人每月1,000元）。	109.12.31		

1091NI001	雲林縣政府	雲林縣109年成人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	1,658,380	0	1,658,380	1,574,000	一、人事費98萬3,125元：包含處遇人員2名（1名每月3萬5,913元【薪點288，含年資加給】*13.5月、1名每月3萬6,911元【薪點296，含年資加給】*13.5個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相關工作經歷、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40萬7,200元：包含個別心理輔導費、團體治療帶領者鐘點費、個案外展服務事務費、訪視交通補助費、油料費、差旅費、專家出席費、材料費、講座鐘點費、文具費、印刷費、辦公室租金、個案伙食費、膳費、臨時酬勞費、郵電費、撰稿費、翻譯費、宣導費。 三、專案計畫管理費18萬3,675元：甲類6萬3,675元（不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5%）；乙類12萬元。	109.12.31		
1091NJ001	嘉義縣社會局	嘉義縣109年度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計畫	808,180	60,000	748,180	736,000	一、人事費47萬1,366元：包含處遇人員1名（每月3萬4,916元【薪點280】*13.5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23萬2,520元：包含訪視交通補助費、個別心理輔導費、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置諮商及治療費用、家族會談(治療)及輔導費、講座鐘點費、差旅費、膳費、印刷費、專家出席費、團體輔導之帶領者鐘點費、臨時酬勞費、材料費、其他經費（場地費）。 三、甲類專案計畫管理費32,114元（不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5%）。	109.12.31		
1091NT001	嘉義市政府	109年嘉義市政府推動毒品危害防制個案家庭支持服務計畫	1,006,400	100,000	906,400	843,000	一、人事費57萬9,096元：包含處遇人員1名（每月4萬2,896元【薪點344，含年資312薪點及執業執照32薪點加給】*13.5月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25萬1,904元：包含團體輔導之帶領者鐘點費、差旅費、專家出席費、材料費、講座鐘點費、文具費、膳費、非上班時間執勤津貼、宣導費。 三、乙類專案計畫管理費1萬2,000元（每人每月1,000元）。	109.12.31		
1091NM001	屏東縣政府	109年屏東縣政府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及資源培力計畫	1,351,151	0	1,351,151	1,276,000	一、人事費96萬9,652元：包含處遇人員2名（2名每月3萬5,913元【薪點288，含年資加給】*13.5月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相關工作經歷、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28萬4,348元：包含團體輔導之帶領者鐘點費、訪視交通費、差旅費、材料費、文具費、印刷費、郵電費、宣導費、其他經費（器材租金、辦理家庭維繫及支持活動臨時人員保險費）。 三、專案計畫管理費2萬2,000元：甲類1萬元（不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5%）；乙類1萬2,000元（每人每月1,000元）。	109.12.31		
1091NM002	社團法人台灣世界快樂聯盟	109年南台灣藥癮者家庭支持方案及資源培力計畫	2,207,995	0	2,207,995	2,164,000	一、人事費99萬6,584元：包含處遇人員2名（1名每月3萬7,908元【薪點304，含年資加給】*13.5月、1名每月3萬5,913元【薪點288，含年資加給】*13.5個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相關工作經歷、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98萬3,105元：包含臨時酬勞費、訪視交通費、差旅費、專家出席費、辦公室租金、印刷費、文具費、郵電費、非上班時間執勤津貼、個案伙食費、其他經費（個案出監後租房相關費用【房租及押金】20萬元：房租5,000元/月*5人*6個月；押金10,000元/次*5人）。 三、專案計畫管理費：18萬4,311元（甲類：6萬4,311萬元，不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5%；乙類：12萬元）。	109.12.31		

1091NB001	宜蘭縣政府	宜蘭縣109年度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及資源培力計畫	786,400	0	786,400	750,000	一、人事費47萬1,366元：包含處遇人員1名（每月3萬4,916元【薪點280】*13.5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21萬8,634元：包含團體輔導之帶領者鐘點費、講座鐘點費、文具費、郵電費、宣傳費、材料費、膳食費、印刷費、個別心理輔導費、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置諮商及治療費用、訪視交通補助費。 三、乙類專案計畫管理費6萬元。	109.12.31		
1091NO001	花蓮縣政府	109年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	660,000	0	660,000	660,000	一、人事費56萬5,637元：包含處遇人員1名（每月4萬1,899元【薪點336，含年資加給】*13.5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8萬2,363元：包含講座鐘點費、膳費、專家出席費、差旅費、印刷費、個別心理輔導費、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置諮商及治療費用。 三、乙類專案計畫管理費1萬2,000元(每人每月1,000元)。	109.12.31		
1091NN001	臺東縣政府	109年度臺東縣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及資源培力計畫	851,758	0	851,758	851,000	一、人事費51萬1,758元：包含處遇人員1名（每月3萬7,908元【薪點304，含年資加給】*13.5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相關工作經歷、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32萬7,242元：包含宣導費、膳費、文具費、講座鐘點費、訪視交通補助費、郵電費、專家出席費、材料費、個別心理輔導費、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置諮商及治療費用、印刷費。 三、乙類專案計畫管理費1萬2,000元（每人每月1,000元）。	109.12.31		
1091NP001	澎湖縣政府	澎湖縣推展社會福利服務-家庭支持服務方案	1,211,946	375,832	836,114	809,000	一、人事費62萬9,181元：包含處遇人員1名（1名每月4萬6,606元【薪點312，含年資加給及地域加給7,700元】*13.5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相關工作經歷、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10萬元：包含個別心理輔導費、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置諮商及治療費用、伴侶會談(治療)及輔導費、家族會談(治療)及輔導、團體輔導之帶領者鐘點費、訪視交通補助費、差旅費、材料費、講座鐘點費、文具費、印刷費、膳費、非上班時間執勤津貼。 三、專案計畫管理費7萬9,819元：甲類1萬9,819元（不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5%）；乙類6萬元。	109.12.31		
1091NV001	金門縣政府	金門縣推展社會福利服務-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計畫	817,116	46,260	770,856	743,000	一、人事費64萬3,923元：包含處遇人員1名（每月4萬7,698元【薪點304，含年資加給及地域加給9,790】*13.5月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相關工作經歷、學歷或證書影本。 二、業務費3萬9,077元：包含個別心理輔導費、團體輔導之帶領者鐘點費、講座鐘點費、臨時酬勞費、文具費、印刷費、膳費、宣導費、材料費、郵電費、差旅費、專家出席費。 三、乙類專案計畫管理費6萬元。	109.12.31		

1092NT001	財團法人陽明教育事務基金會	109年度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及資源培力計畫	986,159	27,804	958,355	727,000	<p>一、人事費35萬154元：包含處遇人員1名（每月3萬8,906元【薪點312，含年資280薪點及執業執照32薪點加給】*9月(5-12月，含年終)，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），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相關工作經歷、學歷或證書影本。</p> <p>二、業務費33萬6,846萬元：包含訪視交通費、個別心理輔導費、團體輔導之帶領者鐘點費、講座鐘點費、宣導費、膳費、臨時酬勞費及撰稿費。</p> <p>三、乙類專案計畫管理費4萬元。</p>	109.12.31		
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	--

說明：計畫編號共9位數：第1、2、3位：年度別；第4位：梯次(本案為2)；第5位：福利別代碼；第6位：地區別代碼；第7、8、9位：流水號。

福利別代碼：N社會救助及社工V保護服務司

地區別代碼：0臺灣省1.全國性2.衛生福利部3臺北市4高雄市B宜蘭縣C桃園市D新竹縣E苗栗縣G彰化縣H南投縣I雲林縣J嘉義縣M屏東縣N臺東縣O花蓮縣P澎湖縣Q基隆市R新竹市S臺中市T嘉義市U臺南市V金門縣W連江縣X新北市